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在公司办公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万璇女士和李家庆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7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Boliang Lou 博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披露，同意公司2025年度中期不派发现金红利。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披露在香港联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披露易 (<http://www.hkexnews.hk>) 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康龙香港国际”）投资位于新加坡的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近日，合资公司根据运营情况及资金需求拟进行再次融资，向全体投资人发行 30,000,000 股 A 类优先股，合计融资 3,000 万美元，主要用于合资公司二层和三层基础设施及生产设施建设、仓储自动化建设和日常运营支出。在充分考虑合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和预算计划后，全体投资人拟按照其各自持有的优先股占优先股总数的持股比例对合资公司共同追加投资 3,000 万美元认购合资公司发行的 30,000,000 股 A 类优先股。其中康龙香港国际持有的优先股占合资公司优先股总数 35%，本次拟以自有资金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1,050 万美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执行董事 Boliang Lou 博士、首席财务官李承宗先生共同或单独代表公司与相关方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必要文件，以及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前提下根据全体投资人实际认购情况对认购金额及交易文件作出相应的必要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李家庆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扣除本公司直接回购并持有的 H 股库存股(7,263,300

股)后的股本 1,770,932,22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 A 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7 月 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7 月 4 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授予数量将根据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因此,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其中,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30.59 元/股调整为 30.39 元/股;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25.35 元/股调整为 25.15 元/股;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由 18.65 元/股调整为 18.45 元/股。

本次调整内容分别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75 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9,331 股,同时根据公司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36 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1,766 股，同时根据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中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中，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及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前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应予以作废失效处理，其中作废失效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2,189 股，作废失效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4,104 股，作废失效 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34,88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减少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合规风险，满足 EcoVadis 及客户的评级要求，人力资源部主导修订了《康龙化成培训发展政策》，EHS 部门主导制定了《康龙化成环境和可持续发展方针》，采购部主导制定了《可持续采购管理政策》，合规部更新了《公司行为准则》《商业合作伙伴行为准则》及《制度管理全球制度》。上述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